（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范县农村农业局

承包人（全称）：范县润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3年范县龙王庄镇产业基地提升配套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3年范县龙王庄镇产业基地提升配套工程。

2. 工程地点：范县境内。

3. 资金来源：统筹整合资金。

4. 工程内容：施工图范围内工程内容。

5.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工程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9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1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按中标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肆仟伍佰肆拾叁元伍角肆分（¥1724543.54元）；签订最终以范县审计局审计金额结算工程款。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唐军亭。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

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拨款方式

按施工进度拨款，完成项目50%工程量，办理完成相关拨款手续，支付合同总价的30%；完成项目80%工程量，办理完成相关拨款手续，支付合同总价的40%；竣工验收合格，经范县审计局审计后，办理完成相关拨款手续，支付至审计后总价的97%；剩余3%质保金，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办理完成相关拨款手续(或开具质保金保函)，一次性无息结算剩余3%质保金。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范县农村农业局办公室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